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吉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0-074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披露了《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赵丽媛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其在辞去上述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子公司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办主任和孙公司梅河口市金宝新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鉴于赵丽媛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范新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12日

附件：范新宇先生简历

范新宇先生：1981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吉林师范大学法律系毕业，2001年5月至2007年9月就职于中信建设集团长春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07年9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拓展部经理；2011年7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长春办主任；2017年7月至今就职于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

截至目前，范新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